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宜人社秘〔2022〕99号

关于申报2022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 工伤保险缴费基数

各参保单位：

根据《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20号），结合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和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业务“一网通办”要求，2022年度（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下同）参保单位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申报工作实行网上办理。具体如下：

一、申报范围

已在市本级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和工伤保险的单位及其职工（含以单位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及其雇工）。

二、申报时间

2022年8月1日至8月24日。

三、申报方式

网上申报。参保单位登录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hrss.ah.gov.cn>), 进入在线办事-法人办事-单位网上办事大厅, 点击单位用户, 进行缴费基数申报。缴费基数网上申报流程见 QQ 群或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缴费基数申报 QQ 群: 1075057590, 加入或登录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可下载相关政策文件、操作流程。

四、申报与核定

1. 按实申报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按照职工本人 2021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月平均工资如实申报, 各险种全部参保人员的缴费基数之和作为该单位相应险种的缴费基数。

2. 预调预收

按照“先申报、预核定、再调差”原则处理。在 2022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公布前, 职工缴费基数申报后暂按 2021 年度缴费基数上下限核定, 并预收 2022 年度单位和职工各项社会保险费。2022 年度缴费基数上下限公布后, 将根据“保底封顶”政策确定职工个人最终缴费基数, 并按规定自 2022 年 1 月起进行差额结算, 多退少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缴费基数申报前已经办理退休手续的人员, 经单位申请可补调缴费基数, 重新核算养老保险待遇。申请补调的应在 2022 年 12 月 10 日前通过线下办理。

五、申报要求

1. 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关系职工切身利益, 是计算用人单位及

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社会保险待遇的重要依据。各参保单位要严格按照《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国家统计局令第1号）、《关于规范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险中心函〔2006〕60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按实申报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申报时无需考虑2022年度缴费基数上下限，如某职工2021年月均工资为2500元，其“缴费基数”填写为2500元。

缴费基数一年申报一次，申报后本年度内不再调整。

2. 《2022年度缴费基数申报承诺书》由参保单位人力资源、财务、工会及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2022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由职工本人签字确认，在本单位醒目位置上公示7天后申报。《2022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2022年度缴费基数申报承诺书》《公示证明》由各参保单位长期保存，以备核验。

3. 参保单位未按规定申报缴费基数的，按该单位上月缴费额的110%确定应当缴纳数额。

4. 对存在以下问题的单位，将由相关部门组成检查组，通过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双随机”形式进行实地核查，一经查实，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并会同有关部门实施联合惩戒。

（1）未按规定时间申报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的；

（2）提供虚假申报资料，涉嫌少报、漏报和瞒报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的；

（3）申报缴费基数明显低于行业工资指导线的；

(4) 有缴费人数或缴费基数举报、投诉的。

附：1. 2022 年度缴费基数申报承诺书

2. 公示证明

3. 缴费基数变更批量模板（填写上传，电子报盘格式文件）；

4. 2022 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7 月 18 日



附件 1

2022 年度缴费基数申报承诺书

市社会保险费征缴稽核中心已经告知、我单位已经知晓：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关系职工切身利益，是计算用人单位及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社会保险待遇的重要依据。职工个人以本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为基数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费基数低于全省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 60% 的按 60% 计缴，超过 300% 的部分不计入缴费基数。参保单位应按《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20 号）、《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国家统计局令第 1 号）、《关于规范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险中心函〔2006〕60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按实申报职工个人缴费基数。

现郑重承诺：我单位网上申报的 2022 年度职工个人缴费基数已经职工本人签字确认，申报的人数和工资额真实、准确，并在本单位醒目位置上公示了 7 天，职工本人签字确认的《2022 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2022 年度缴费基数申报承诺书》《公示证明》，我单位已妥善保存、备查。如有不实，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人力资源负责人（签字）：

工会负责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2

公示证明

安庆市社会保险费征缴稽核中心：

兹有 (单位名称), 《2022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 已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本公司显著位置上进行了张榜公示, 公示期 7 天, 公示过程公开、透明, 职工并无异议。特此证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缴费基数变更批量模板 (填写上传)

* 身份证号码(必填)	* 姓名(必填)	* 原缴费工资(必填)	* 原缴费基数(必填)	* 新缴费工资(必填)	类型(选填)	* 操作类型(必填)
340*****9	张三	***	***		在职人员	计算基数调整差额并修改当前基数
340*****0	李四	***	***		在职人员	计算基数调整差额并修改当前基数

说明:

1. * 为必填项,“本人签字”栏必须由职工本人签字,附件 3 为网页填写内容,填写完毕后按照流程上传,附件 1、2、4 由单位留存备查。
2. 请认真核对参保职工姓名、身份证号码,如发现有误,参保单位不得直接修改下载的电子数据,应先到市社会保险费征缴稽核中心办理信息修改手续后,再重新下载,重新申报缴费基数。
3.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精确到元,市社会保险费征缴稽核中心对参保单位申报情况进行初审,2021 年全省社平工资公布后按规定确定职工个人最终缴费基数。

附件 4

2022 年度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 保险缴费基数签字确认表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盖章):

申报时间: 2022 年 月 日

序号	身份证号码	姓名	原缴费 工资	原缴费 基数	新缴费 工资	类型	操作 类型	本人签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